

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承辦人：林禹萱  
電話：06-2991111分機8727  
電子信箱：cava9394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歸仁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16日  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(一)字第1100978476號  
速別：速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0978476A00\_ATT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南市110年公私立國民中學數學競賽實施計畫」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各校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競賽時間及地點如下：

(一)競賽時間：110年11月7日（星期日）上午9時30分至11時。

(二)競賽地點：大灣高中、中山國中及佳里國中（依報名人數分配）。

二、旨揭計畫今（110）年重要調整內容如下：

(一)參賽對象及競賽方式部分，調整為七、八、九年級學生自由報名參加，並分七、八、九年級組進行競賽（1次競賽）（頁2）。

(二)競賽獎勵部分，獎牌數量修正為各組參賽人數之前10%為上限，其中金牌、銀牌、銅牌及佳作之比例及實際得獎數由數學競賽委員會決定（頁4）。

(三)指導教師獎勵，各項獎牌之指導教師，除敘獎外，皆發予獎狀乙張，惟獎勵以最高1項為限，不重複給獎（頁



4)。

(四)應試須知第17點第2項攜帶非測驗必須品等違規事項，修改為扣總成績3分（原為不予計分）（頁8）。

三、另本案競賽說明會訂於110年9月17日（星期五）下午3時假大灣高中（地點另案公告）舉行，請各校惠予出席人員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
四、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(COVID-19)疫情，請參與競賽之學生、帶隊教師及家長等皆須遵守本計畫之防疫作業須知（頁17），本局將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相關政策及規定滾動式修正該須知。

五、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或補充事項，本局將隨時公告說明之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（國中部）

副本：本局課程發展科

